

证券代码：837333

证券简称：中电高光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1月1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电高光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1月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武梦英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监事会依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名张翼宏、李宁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待相关股东大会通过后，与职工大会选举出的职工监事龚文华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；任期三年，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中电高光（天津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11 月 20 日